

青岛市律师协会

青律协〔2021〕8号

关于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征文活动的通知

各区（市）律协联络组（市南区律师协会）、局直各律所：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切实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到全面依法治国各领域全过程，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坚实法律支撑、有力法治保障和优质法律服务，按照省律师协会要求，青岛市律师协会组织开展全市律师行业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征文活动。现就活动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律师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

“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把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拥护我国社会主义法治作为律师从业的基本要求，教育引导律师坚持正确政治方向，依法依规诚信执业，认真履行社会责任，满腔热忱投入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建设，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

二、征文对象

鼓励律师、律师事务所其他人员及律师行业党委、律师协会工作人员积极参与征文活动。动员律师行业党委、律师协会、律师事务所负责人和党组织负责人带头参与征文活动。来稿为个人、集体名义均可。

三、征文要求

1. 所提交的征文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为主题，可以是理论文章或心得体会，要求坚定政治立场、把准政治方向，逻辑严密、数据真实，体现出政治性、思想性、时代性、创新性，并与律师行业、律师工作紧密结合，具有一定的学术价值和实践意义。

2. 征文选题供作者参考（参考题目见附件1），作者也可以自行命题，征文格式应当符合要求（征文格式要求见附件2）。

3. 文章字数约3000-5000字，须为未公开发表的原创作品，不得抄袭和一稿多投。凡抄袭报送的，一经发现，取消评选资格并进行通报。造成侵权的，由文章提供者承担相应责任。

四、活动程序

1. 各区(市)律协联络组(协会)、局直各律所须在 2021 年 5 月 20 日之前择优报送不少于 1 篇优秀文章电子文档至市律协秘书处(邮箱:qdlsexh@126.com)。

2. 市律协宣传委将邀请部分律师行业党委委员、律师行业市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以及高校有关专家学者组成评审组进行评审。

3. 优秀文章将向山东省律协和全国律协推荐,择优在《山东律师》杂志、山东律师网和微信公众号等宣传平台上刊发。

附件: 1. 征文参考选题

2. 征文格式要求



征文参考选题

1. 坚持和加强党对律师工作全面领导的理论与实践
2. 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在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充分发挥律师的职责作用
3. 以习近平法治思想引领律师行业发展
4. 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建设高素质律师队伍
5. 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不断提升法律服务能力水平
6. 争当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模范实践者
7. 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推动律师工作高质量发展
8. 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背景下，中国涉外律师的新作为

征文格式要求

一、基本要求

征文一律以 Word 文档编辑，A4 纸竖排。凡投稿应视同为同意将征文送交相关检索机构公开检索，并视同授予版权。作者自留底稿，恕不退稿。

二、征文组成部分及要求

1. 第一部分为“标题”：居中，小二号方正小标宋简体；如有副标题，居中，三号仿宋—GB2312。

2. 第二部分为“摘要、关键词”：四号黑体并用方括号（即“[]”）标出，摘要及关键词的内容，四号楷体—GB2312。摘要 300 字以内。

3. 第三部分为“正文”：正文一级标题使用三号黑体；二级标题使用三号楷体—GB2312，三级、四级标题使用三号仿宋—GB2312 加粗。正文使用三号仿宋—GB2312，单倍行距 28 磅。一至五级标题序号分别用“一”、“（一）”、“1.”、“（1）”、“①”。

4. 第四部分为“参考文献”：“参考文献”列于文章最后，“参考文献”四个字靠左空两格，参考文献序号用方括

号〔 〕标出；小四号宋体。引用文章，按作者名、文章名、刊物名、期数的顺序排列； 引用书籍，按作者名、书籍名、出版社、出版时间、页码的顺序排列。

5. 注释要求：注释一律采用脚注，五号宋体，用不带括号的“1” “2” “3”等数字作为序号，按以下格式作引注：

(1) 论著：作者，书名，…出版…年版，第…页；(2) 论文：作者，论文名，期刊名， 载…年第…期，第…页；(3) 报纸：作者，论文名，报纸名称，出 版日期。

6. 文末要注明作者的单位、姓名、职称、职务、联系方式（固定 电话、手机号）。